

证券代码：000718

证券简称：苏宁环球

公告编号：2020-013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拟续聘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现对公告中“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相关内容补充公告如下：（六）投资者保护能力：2018 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13.56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原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补充后的公告全文附后。

特此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拟续聘内控审计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批准，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喜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要求。中喜在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秉持客观、公允、公正的态度，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任务。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公司董事会审议拟续聘中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中喜于 2013 年 11 月 28 日经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文批准，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转制设立（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9 年 9 月由财政部批准设立）。中喜

营业执照登记机关为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01 室。中喜拥有北京市财政局核发的编号为 11000168 号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拥有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编号为 000356 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自 2013 年 11 月改制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二）人员信息

中喜首席合伙人为张增刚。目前合伙人共 70 名，注册会计师 446 名，从业人员总数 1200 名。近一年来注册会计师转入 101 人，转出 60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379 名。

（三）业务信息

中喜 2018 年度营业收入 23,907.75 万元，净资产 2,961.74 万元，2018 年度收入中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收入 3,961.41 万元，客户数量 39 家，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行业，资产均值 70.9 亿元。

（四）执业信息

中喜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政处罚。

1、项目合伙人： 石长海

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中喜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0 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是

2、质量控制复核人： 宿雷阳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 中喜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7 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是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亚萍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

从业经历： 中喜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5 年

是否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是

（五）诚信记录

中喜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政处罚，受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受到证监会各地方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 15 次，具体如下：

序号		时间	项目	事项	是否影响目前执业
1	行政监管措施	2017 年 8 月 22 日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10 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王会栓、宋志刚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否
2	行政监管措施	2017 年 7 月 10 日	北京屹立由数据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27 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李力、陈翔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否
3	行政监管措施	2017 年 12 月 5 日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47 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马燕、单鹏飞	否

				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4	行政监管措施	2017年10月24日	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136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宋俊英、崔利军采取出具警示函的决定》	否
5	行政监管措施	2018年3月8日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报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2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否
6	行政监管措施	2018年7月26日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	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2018]5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否
7	行政监管措施	2018年11月26日	厦门商中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31号《厦门证监局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	否
8	行政监管措施	2018年11月26日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财务报表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78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马燕、单鹏飞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否
9	行政监管措施	2018年10月25日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81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否
10	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1月21日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4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韩秋科、李叶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否
11	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5月6日	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报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64号《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沈建平、李松青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	否

				的决定》	
12	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10月28日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鉴证项目及2018年度商誉减值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48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李松清、吴丽丽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否
13	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9月9日	潍坊北大科技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预测性财务信息审核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170号《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杨光、岳丁振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否
14	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12月9日	东营正宜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地瑞科森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审计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76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注册会计师巩平、岳丁振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	否
15	行政监管措施	2019年12月19日	四川金宇汽车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审计商誉专项检查项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47号《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韩秋科、李叶梅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否
16	行业惩戒	2017年11月22日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报审计项目	会协【2017】47号《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首席合伙人张增刚予以通报批评,对马燕、石拥军予以公开谴责》	否

(六)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18年中喜会计师事务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13.56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喜2019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

督和评价，认为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秉持客观、公允、公正的态度，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任务。因此，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继续聘任中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续聘该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公司续聘该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质，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重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能够重视保持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交流沟通，能够胜任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因此同意续聘该所担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拟续聘内控审计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拟支付其报酬 12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95 万元；

内控审计费用 25 万元。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

四、报备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工作报告》；
- 3、《独立董事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函》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事项发表的意见》；
- 4、中喜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